

关于

福建达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申请文件的

反馈意见的回复(二)

主办券商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

关于福建达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的回复(二)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贵司 2016 年 10 月 26 日下发的《关于福建达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的二次反馈意见》（以下简称“二次反馈意见”）已收悉，作为福建达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峰智能”、“拟挂牌企业”、“股份公司”或“公司”）本次挂牌的主办券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主办券商”）组织公司律师进行逐项落实，并再次履行了审慎核查义务。现就贵司二次反馈意见提及的相关问题回复如下，请贵司予以审核。

（除非上下文中另行规定，本回复中的简称或术语与挂牌申请文件《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所指含义相同。）

1、 请主办券商及律师补充核查公司劳务分包瑕疵是否已经彻底规范。

【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

经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公司存在向其他单位进行劳务分包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所有的劳务分包合同情况如下：

表 1 报告期内所有劳务分包合同明细

2014 年度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元)	分包单位	分包内容	分包单位 资质情况	合同履行情 况
1	泉州燃气调度中心大楼弱电设备	70,000.00	泉州市际兜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2	特步大学智能化系统项目	120,000.00	泉州市际兜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3	漳州龙海平安城市一期	400,000.00	漳州市维安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4	龙文平安城市一期	325,220.00	漳州市维安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5	美亚地产工地临时监控项目	3,200.00	泉州市际兜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6	安溪参洋加气站安防报警系统工程	26,800.00	厦门煜煊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7	泉州北峰加气站安防报警系统工程	35,000.00	泉州市智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8	泉州电信华川本地监控增补项目系统集成项目	3,000.00	泉州市丰泽大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9	新华都购物广场浮桥店监控系统整改	10,000.00	泉州市丰泽大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10	“水木春天”售楼部监控系统	5,000.00	泉州市丰泽大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11	桃源山庄一期周界报警及监控系统工程	35,000.00	泉州市丰泽大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12	泉州亚伦轻工工厂监控增补（泉港）	6,000.00	泉州市际兜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13	天邻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弱电智能化系统	43,000.00	泉州市丰泽大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搭建		司			
14	福建亚伦电子电器工厂仓库监控增补	4,000.00	泉州市际兜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15	福建亚伦电子电器工厂监控增补	18,000.00	泉州市际兜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16	晋江内坑陆地港加气站安防报警系统	8,500.00	厦门煜煊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17	“营销中心”7-10 层智能化系统	162,000.00	泉州市际兜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18	新华都磁灶店整改	5,000.00	厦门煜煊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19	展览城加气站安防报警系统	16,000.00	泉州市智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20	世纪大厦营运中心 9 楼门禁系统	8,000.00	泉州市丰泽大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21	嘉太物流中心电子围栏工程	10,000.00	泉州市际兜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22	嘉太物流中心电子围栏增补	8,000.00	泉州市际兜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23	华锦码头加气站安防报警系统	8,000.00	厦门煜煊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24	泉州燃气门站网络机房整改	12,000.00	泉州市智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25	泉港 LNG 加气站安防报警系统	8,000.00	厦门煜煊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26	闻馨一品智能化工程项目施工补充（电子围栏）	10,000.00	泉州市丰泽大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27	新奥燃气加气站机柜建设	15,000.00	泉州市智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28	泉州燃气调度中心大楼机房	140,000.00	泉州市际兜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29	安溪 LNG 储配站安防系统	25,000.00	厦门煜煊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30	海滨防护装备有限公司弱电系统	15,600.00	泉州市丰泽大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31	泉州新华都东海区域办公室安防系统	13,000.00	泉州市丰泽大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32	泉州新华都内坑店超市监控系统	12,000.00	厦门煜煊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33	泉州新华都内坑店监控系统	4,800.00	厦门煜煊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34	泉州新华都展览城店监控机房	2,000.00	泉州市丰泽大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35	泉州新华都展览城店一楼监控新增	5,500.00	泉州市丰泽大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36	泉州燃气大楼综合布线增补工程	5,000.00	泉州市智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2015 年度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元）	分包单位	分包内容	分包单位资质情况	合同履行情况
1	新华都上田店智能化系统（监控系统）项目	35,000.00	泉州市丰泽大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2	新华都德苑店智能化系统（监控系统）项目	42,500.00	泉州市丰泽大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3	云霄公安高清监控扩容工程项目	30,000.00	厦门大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4	唐车泉州分公司网络维修改造项目	13,500.00	福建火流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5	北车机房建设及办公网络广场系统集成项目	13,500.00	福建火流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6	“盛世领墅”智能化系统	250,000.00	泉州市丰泽大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7	泉商环球广场 13 地块 B 栋（办公）智能化系统工程	227,000.00	泉州市际兜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8	新车站加气站安防报警系统	8,000.00	泉州市智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9	南安洪濂 LNG 加气站安防报警系统	7,000.00	厦门煜煊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10	南安客运站加气站安防报警系统工程	15,000.00	泉州市智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11	世纪大厦营运中心 21 楼智能化（特兴）	35,000.00	泉州市智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12	安溪检察院大楼智能化系统工程	250,000.00	泉州市智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13	新华都东海湾生活广场	100,000.00	泉州市丰泽大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14	泉州新华都太古店弱电系统	42,000.00	福建火流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15	泉州双阳物流配送中心弱电系统	65,000.00	泉州市丰泽大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16	漳州分公司长泰平安城市	248,000.00	厦门大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17	漳州电信芴城卡口建设项目	75,000.00	漳州市宇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18	漳州电信漳州平和法院看守所远程视频讯问系统	6,000.00	厦门煜煊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19	泉州新华都泉港庄园店弱电系统	55,000.00	泉州市丰泽大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20	泉州新华都安溪特产城店弱电系统	50,000.00	泉州市丰泽大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21	漳州电信漳州龙文平安城市增补	40,000.00	福建火流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22	石狮国际展贸大厦FTTH项目	10,000.00	福建火流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23	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集控中心及科技法庭建设	250,000.00	福建省漳州芴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24	天邻缘监控、门禁、综合布线、多媒体会议弱电智能化系统	11,043.00	厦门煜煊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25	漳州云霄平安城市二期	150,000.00	厦门大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26	福建特步投资机房及网络改造工程	200,000.00	福建火流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27	安溪龙门镇LNG储配站安防系统工程	12,500.00	泉州市智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28	泉州燃气客户体验中心弱电系统项目	26,000.00	泉州市智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29	德化加气站安防报警系统工程	8,500.00	厦门煜煊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30	官桥加气站安防报警系统	10,500.00	厦门煜煊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 (已验收)

31	漳州电信华安县标清城市监控升级改造	87,184.00	漳州市维安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32	漳州分公司龙海平安城市二期	330,000.00	福建汇发网络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2016 年 1-4 月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元）	分包单位	分包内容	分包单位资质情况	合同履行情况
1	龙海一中智能化	45,000.00	福建三智智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2	泉州地税大楼智能化系统	600,000.00	泉州市丰泽大川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3	漳州分公司诏安县远程提讯系统	4,000.00	漳州宏安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4	漳州分公司长泰智能交通	85,000.00	漳州市宇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5	连捷国际中心自持楼层智能化系统工程	95,000.00	泉州市丰泽大川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正在验收）
6	特步营运中心弱电及智能化系统	650,000.00	厦门煜煊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正在履行（履行 70%）
7	漳州市全市科技法庭项目	297000.00	福建省漳州市龙美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正在验收）
8	漳州市全市科技法庭项目	55,000.00	漳州宏安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正在验收）
9	晋江美琪城加气站安防报警系统	13,370.00	泉州市智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10	新华都邻聚泉州清濛店智能化系统	14,527.00	泉州市安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11	东山县政府信息中心机房搬迁	30,000.00	漳州市维安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12	云霄平安城市二期增补	59,690.00	厦门大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正在验收）
13	中超“水木春天”智能化系统	185,000.00	泉州市际兜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14	晋江养正中学综合布线	280,143.00	福建省石狮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正在验收）

15	连捷国际中心智能化系统工程	178,000.00	泉州市际兜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正在验收）
16	漳州分公司长泰平安城市二期	148,747.00	福建三智智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等	无相应资质	履行完毕（已验收）

报告期末（2016 年 4 月 30 日）至本反馈回复出具之日，公司进行劳务分包的情况如下：

表 2 报告期末至本反馈回复出具之日公司所有劳务分包合同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元）	合同签订时间	分包单位	分包内容	分包单位资质情况	合同履行情况
1	泉州市人民检察院信息集控中心和侦查指挥中心一期建设	39,500.00	2016 年 6 月	福建省珠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	有（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正在履行
2	福建省邮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泉州分公司一卡通系统	63,000.00	2016 年 7 月	福建省珠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	有（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正在履行
3	新华都双阳配送中心无线 AP 系统	3,900.00	2016 年 9 月	福建省珠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	有（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正在履行
4	新华都双阳配送中心网络工程	8,500.00	2016 年 9 月	福建省珠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	有（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正在履行
5	晋江法院科技法庭	20,000.00	2016 年 9 月	福建省珠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	有（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正在履行
6	漳州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云呼叫服务系统	12,000.00	2016 年 10 月	福建省珠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	有（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正在履行
7	南靖科技法庭扩容	12,000.00	2016 年 9 月	福建省珠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	有（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正在履行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分包管理办法》（2014 年）第十四条“禁止将承包的工程进行违法分包。下列行为，属于违法分包：（一）分包工程发包人将专业工程或者劳务作业分包给不具备相应资质条件的分包工程承包人的。”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分包管理办法》，劳务分包合同仅存在于施工劳务的承发包之间，无须经过建设单位或总承包人的同意，但需分包给具备相应资质条件的承包人。报告期内，公司在部分项目实施中存在将劳务作

业分包给不具有分包资质的企业的行为，属于违法分包。

报告期，公司存在将工程分包给无资质或资质不全的劳务分包商的情形。报告期末（2016 年 4 月 30 日）至本反馈回复出具之日，公司开始选择具有施工劳务资质的公司作为设备安装等劳务的供应商，经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公司已执行了如下措施对违法分包情况进行规范：

（1）劳务分包合同履行完毕且承包工程已经验收完毕的情形。

如上表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大部分劳务分包合同已经履行完毕，且对应的承包工程亦已经竣工并验收完毕，并取得了项目发包单位的全体验收报告，承包项目权利义务均已履行完毕。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之日，公司与项目发包方或总承包方之间不存在因劳务分包问题产生的纠纷。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法释[2004]14 号），劳务分包合同仅存在于施工劳务的承发包之间，劳务分包条件下，分包人可自行进行管理，并且只对总包或工程分包人负责，总包和工程分包人对发包人负责，劳务分包人对发包人不直接承担责任。综上，鉴于劳务分包合同已经履行完毕，且对应的工程已竣工并验收合格，总承包人或建设方并未就工程质量提出异议，在劳务合同履行过程中亦未出现违约或侵权的情况，且相应的劳务承包单位已经出具承诺函，承诺劳务分包费用已经足额收取，并足额发放给施工工人，与公司之间就分包工程的权利义务均已履行完毕，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2）劳务分包合同已经履行完毕但承包工程尚未验收情形

如表 1 所示，公司进行违法劳务分包且尚未验收的项目有“连捷国际中心自持楼层智能化系统工程”、“特步营运中心弱电及智能化系统”、“漳州市全市科技法庭项目”、“云霄平安城市二期增补项目”、“晋江养正中学综合布线项目”、“连捷国际中心智能化系统工程项目”。

主办券商及律师对以上原劳务分包单位进行访谈，并取得原劳务分包单位分别出具的《声明函》：“本单位与达峰公司间的劳务分包关系系由于本公司不具备相应劳务分包资质而解除，本公司与达峰公司间因《劳务分包合同》产生的一切权利、义务归于消灭，本单位与达峰公司间不存在的纠纷及潜在纠纷。若本单位施工的工程存在质量问题给达峰公司造成任何形式的损失，本单位将承担一切赔偿责任”及项目发包单位分别出具的《声明函》：“本公司对该达峰将部分设备安

装的劳务工作分包给无相应劳务资质公司的情况已知情，无异议。截至本声明函出具之日，项目施工情况良好，未发现质量问题。”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与原劳务分包单位之间不存在潜在合同纠纷，且违法分包工程的情况已得到项目发包单位的书面确认，违约风险得到有效控制。

（3）劳务合同尚未履行完毕的情形

如上表 1 所示，报告期内公司承包的项目仅有特步营运中心弱电及智能化系统项目进行的劳务分包尚未履行完毕。经核查，公司与上述项目的原劳务分包单位均签订了解除劳务分包关系的协议，并就原劳务分包单位尚未履行完毕的相应施工内容与福建省珠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劳务分包合同》；福建省珠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现持有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核发、有效期至 2021 年 7 月 18 日的，编号为 DF20653737，资质范围为施工劳务不分等级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经核查上述合同及资质证书，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与原劳务分包单位签订的解除协议合法有效，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消灭；公司与福建省珠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劳务分包合同》合法有效，公司对福建省珠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进行劳务分包的行为符合《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分包管理办法》的规定，系合法有效的劳务分包。

报告期后公司均合法进行劳务分包。如表 2 所示，2016 年 6 月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之日，公司共将七个项目的劳务施工进行分包，均分包给福建省珠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如前文所述，福建省珠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系持有施工劳务资质的单位，公司与福建省珠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间签订的《劳务分包合同》合法有效，公司对福建省珠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进行劳务分包的行为系合法有效的劳务分包。

（4）公司内部制度规范及承诺

公司制定了《劳务分包管理制度》，就公司正在履行及可能发生的劳务分包工程承包方的资质、工程质量的检测标准、方式等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并且公司出具承诺，“公司今后的日常经营将严格规范劳务分包，审慎选择劳务分包单位，只选择具备劳务施工资质的单位进行劳务分包，并对劳务分包单位所完成施工质量严格检验，认真执行《劳务分包管理制度》。”

达峰智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晓峰先生出具承诺：“若因报告期内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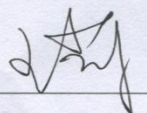
将部分工程项目分包给不具资质条件的单位而引起的任何纠纷,或被监督管理部门处罚,本人愿意以个人财产承担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综上,分包劳务单位所实施的均为辅助性工序,且多数项目已取得发包单位的验收证明,尚未履行完毕的劳务分包均已规范,违约风险亦得到有效控制,报告期后公司进行的劳务分包合法有效,并且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劳务分包管理制度》进行相关质量把控,确保工程质量;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愿意以个人财产承担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鉴于上述,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劳务分包瑕疵已经彻底规范,上述分包瑕疵不构成本次申请股份挂牌转让的实质性法律障碍,公司符合“合法规范经营”的挂牌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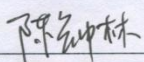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达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之签字盖章页)

项目内核专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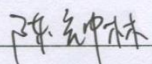
王 蔚

项目小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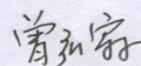


陈钟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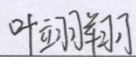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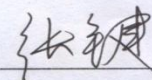
陈钟林



曾弘霖



叶翊翔



张 键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1 日